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02月19日上午09時10分
貳、地點：本校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主席：高栢鈴校長
　　列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記錄：賴文瑛
伍、檢討追蹤上一次行政會議決議處理事項及處理情形：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擴大行政會議(108.02.12)待辦事項執行追蹤表

待辦 事項	負責 處室	是否 完成	執行 情形	預計完 成日期	備註
1.優質化與旗艦計畫執行率進度表。	教務處	否	※01/08報告： *107-1旗艦計畫、優質化計畫、精進計畫及旗艦計畫推動試行新課綱指定項目經費總執行率，請參閱工作報告。 *106學年度旗艦計畫集中輔導訪視委員意見表，本校得到7優1良，訪視整體意見與建議請各子計畫負責人參閱並依建議事項確實檢視改善並作為未來規劃執行之參據。 ※01/22報告： *上學期優質、旗艦計畫全部執行完畢，照片及執行結果已繳交，但是書面成果報告只有「那些人那些事」及輔導室有交，請各處室協助督促書寫執行成果報告。 ※02/12報告： 107學年度第一學期優質旗艦全數執行完畢，有部分成果資料尚未繳交，請儘速繳件~學務處優質D及旗艦C-2；圖書館採編營、閱讀計畫；輔導室學習小組、家長讀書會因屬延續性計畫，俟全部完成後繳交。 **※02/19報告：** **本學期優質旗艦計畫各科必須辦理領綱研習，各教學研究會正積極洽**		※01/22主席提示： 請學務處、圖書館儘速繳交成果報告，各科成果報告則由教務處繼續催繳。 ※02/12主席提示： 1.尚未繳成果報告者，請儘速處理。 2.請實研組在雲端硬碟建立資料，各處室執行後即上傳成果，可避免集中於期末催繳，並減輕各處室工作繁雜。 **※02/19主席提示：** **1.新課綱已公告，各科辦理領綱導讀研習，撰**

			詢專業講師，實研組辦理相關經費調整作業。		**寫教案評量及素養導向命題。** **2.旗艦計畫改版，參考矽谷加速器想法，轉型為創新教育加速器，辦理跨校、跨學制、跨領域(包括產業界)的教育合作，發展創新教育方案，請各處室思考創新教育議題及辦理方式，目前請胡裕仁老師規劃學生科學素養研究；教師社群發展也可研議辦理，請各教學研究會規劃跨校或與企業結合辦理創新的功能研究。**
2.107學年度校務評鑑結果缺失及建議改進措施。	各處室	否	※02/12報告： 請參閱附件。 **※02/19報告：** **請參閱附件，部分向度缺失例如網頁部分，是否要確定改善時程，配合辦理檢核追蹤；其他無法立即改善部分，則另訂追蹤管考。**		※02/12主席提示： 1.各處室指派網頁維護專責人員： 教務處~設備組、學務處~衛生組、總務處~主任、輔導室~主任、人事室~主任、會計室~主任、教官室~主任教官。 2.具體改善作法(時程)，請各處室再做補充說明。 **※02/19主席提示：** **1.網頁部分：硬體設備、相關連結維護，請圖書館於4月底前完成；各處室網頁更新於3月底前完成，各處室負責人員如需技術性指導請圖書館協助，3月底檢視辦理進度。** **2.「國際教育」項目連結日本教育旅行網站，澳洲昆士蘭、加拿大國際交換學習置於圖書館工作業務建立超連結。**
3.文書組報告各處室逾期公文追蹤考核工作執行情形。	總務處	是	截至2/15無逾期公文		

陸、主席報告：各處室工作報告。

❖ 教師會報告：無。

柒、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1. 108學年度高中優質化申請計畫預計本週可以完成，有子計畫需要補充的請提出。
2. 本學期高二第八節輔導課本週開始上課，有3個班(212 214 215)因參加人數過少未開班。
3. 本週開各科教研會，教研會中提案討論新課綱之後輔導課的辦理是否需要作調整。
4. 108學年度新課綱工作臚列請各處室參閱附件，請各處室協助努力邁進。
5. 高三第八節輔導課調查表已於2/15發下，2/27收回統計，3/4高三輔導課正式上課。
6. 本學期將積極辦理校內教師為新課綱上路做準備，請各處師盤出將於彈性學習時間辦理的各項活動，便利教師能清楚掌握課程地圖，使能及早規劃108入學學生之相關彈性學習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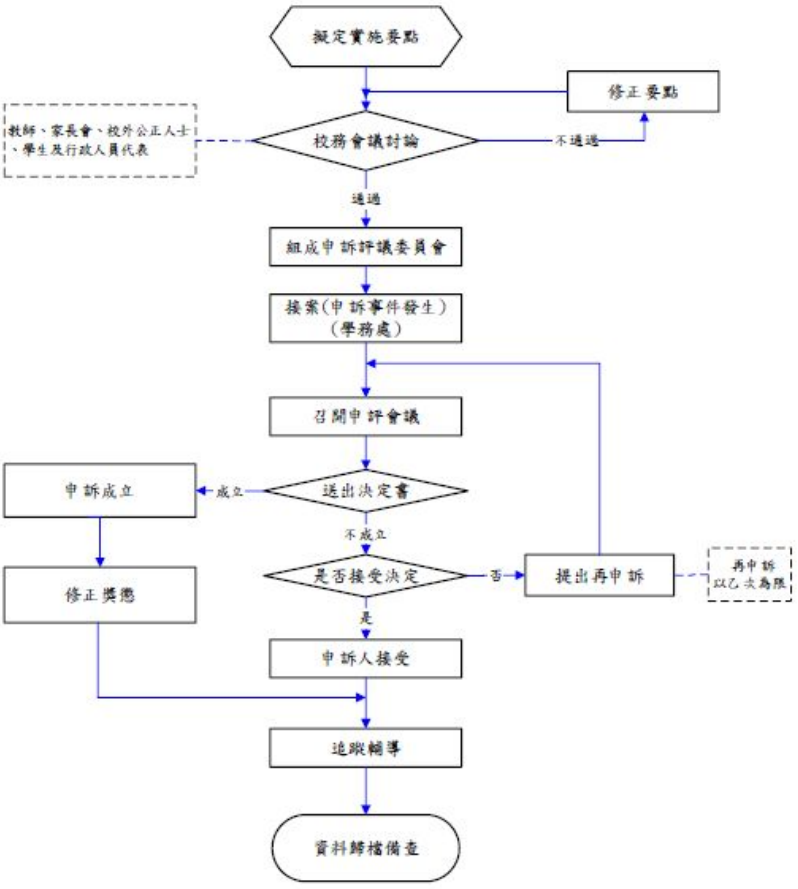
主席提示：

1. **新課綱工作涉及各處室，各處室都要清楚內容並共同配合辦理，請教務處召開核心小組會議，討論執行及強化項目，盤整自主學習場地，儘速研訂相關場地借用及管理辦法，有關點名作業再與北科大研究，編列相關經費購置軟體。**
2. **因應新課綱執行，請各處室提早規劃相關配合作業，如特色活動場地安排，老師參與彈性學習規劃，學務處於6月前確認導師名單，以利分段召開說明會，建立全校老師共識，圖書館引導學生使用電腦於暑假完成選課等。**

二、學務處報告：

1. 本學年度高二校外教學訂於4/1-4/3辦理，因適逢連假，有許多學生醞釀不參加轉而自行請假出遊，已透過各種管道向學生說明，若學生不參加學校辦理之校外教學，須按平時作息要到校上課，屆時請教務處協助安排教室與任課教師，若要請假則依學生請假規定辦理，並需提出具體事由及家長同意書等方得請假。
2. 本校管樂團參加全國音樂比賽決賽高中職團體B組管樂合奏項目比賽，賽程訂於3/10（日）早上，由學務處派員帶隊參賽。
3. 有關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要點，以往由秘書室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102.01.10），改隸新北市以後依新北市各級學校學生申訴評議作業流程（如附件），組成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後由校長擔任委員兼召集人，並由校長聘任執行秘書及幹事各１人，由學務處接案，經詢問新北市其他高中職校，承辦處室有學務處，亦有學校為避免有球員兼裁判的感覺，因此，由輔導室接案，本校承辦處室是否異動，請鈞長裁示。
4. 游護理師於2/18起離職，新進護理師甄試預訂於3月份辦理，惠請人事室協助辦理。

新北市各級學校學生申訴評議作業流程



主任教官報告：

1. 預於2月21日上午由職帶領本校軍訓同仁，至市立明德高中參加校安中心所舉辦，108年度第1季地區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
2. 預於2月26日下午職將至市政府，參加高關懷青少年通報中心聯繫會議。
3. 預於2月27日下午職將至鶯歌高職，參加校安中心所舉辦2月份軍訓主管會報暨校安會報。

主席提示：

1. **向學生及老師說明，校外教學於上課時間辦理，為教學活動的進行，是教育功能，請假須從嚴審查，不應無故不參加，了解學生不參加的原因，確定無法參加的學生集中在校自習，請教務處安排人員進行管理。**
2. **管樂隊於3/10參賽，當日提早出發。**
3.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申訴評議作業由學務處(生輔組)接案辦理，申訴評議委員勿與獎懲委員重疊，輔導室列入申訴評議委員會當然委員，學務處人員為列席，即可避免球員兼裁判的問題。**
4. **持續辦理護理師及管理員甄試，請通知有意願者來報名。**

三、總務處報告：

1. 本校司令台兩側及校門口紅磚道靠活動中心旁之榕樹移植計畫書(預計移出16棵榕樹)，已於上周發函至新北市農業局協助媒合移植相關事宜。
2. 今日上午九時已辦理完成體育器材採購案電子開標作業。
3. 本校校務評鑑成績的大圖輸出，目前已請廠商排版設計規劃中。

4. 本週預計發函至市府教育局提出二樓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及擴大機改善計畫經費申請。
5. 為規劃109年度設備預算，請各處室於本週五(2/22)前上傳資料至Google雲端硬碟「總務處」→「年度設備」→「109年度設備預算需求表」。
6. 2/26(二)上午09:00將辦理日本國際教育旅行開標作業，2/27(三)上午10:00辦理評選作業，請相關人員準時與會。

主席提示：

1. **榕樹會阻塞水溝排水、造成地面不平，影響運動場、跑道、籃球場等，請農業局協助媒合，辦理移植。**
2. **2/18新北市校務評鑑轉型精進研商會議，討論校務評鑑轉型與精進措施，校務評鑑於第5年執行完成將暫停，進行計畫調整，未來規畫朝向精簡評鑑指標，並改變辦理方式，建議透過資訊系統建置及管理(例如雲端硬碟)，各處室資料上傳學校雲端硬碟，學校無需再彙整各處室資料上傳評鑑平臺，評鑑委員自行到各校雲端硬碟檢視資料，達到行政減量。下一週期校務評鑑為基礎評鑑，全部學校參加，依評鑑結果決定是否進行第二期程基礎評鑑，第二期程採申請制，各校可依學校特色自行申請參加評鑑的向度。**
3. **請各處室在雲端硬碟建立資料夾，整理評鑑資料隨時上傳處室資料夾。**

四、輔導室報告：

1. 生涯輔導：本週每日均有大學講座，感謝各處室協助。
2. 招生宣導：本週三下午三點將於頭前國中進行20分鐘宣導，由1名高一校友志工協助。
3. 心理測驗：原訂本週連續四日第八節進行的高一性向測驗，因逢下週有四節班週會，將開放導師依意願報名自行於本週班週會施測。
4. 學生輔導：
    a. 本校合作心理師及駐校心理師將於本週開始服務。惠請學務處協助性平強制會談經費。
    b. 本學期導師提報高風險及認輔名單調查表已發放。
5. 將於6月承辦新北市友善校園輔導團高中職生命教育研習。

五、圖書館報告：

1. 圖書館將於3/28~3/24接待加拿大高中師生，詳細行程如下表一所示，煩請各位主任儘量空下3/11與3/22行程。各校接待分配情況如表二所示，本校預計接待一名加拿大高中學生。

【附件3】活動課表-總表(暫定,依加拿大師生實際入境日期為主)		
時間	**學生行程**	**隨行人員行程**
3/8(週五)	Ø 抵臺 Ø 入住飯店(加生自費)或接待家庭 Ø (依實際抵臺時間規劃)	
3/9~3/10(週六~日)	家庭日	
3/11(週一)	Ø 歡迎會(林口高中) 10:30~11:00開場表演 11:00~11:30致詞及成果影片分享 11:30~12:40餐敘 Ø 12:40~16:30入校交流(校園導覽)	
3/12 (週二)	入校	錦和高中

3/13(週三)		中和高中
3/14 (週四)		石碇高中
3/15 (週五)	龜山國小(非洲鼓、翡翠水庫英文導覽)、 直潭國小	
3/16~3/17(週六~日)	家庭日 3/17(日)入住第2梯次接待家庭	
3/18 (週一)	入校	新莊高中
3/19 (週二)		北大高中
3/20 (週三)		新店高中
3/21 (週四)	淡水國小、淡水國中、淡水老街	
3/22 (週五)	Ø 9:00~13:00城市探索地理實察(林口) Ø 13:00~16:00成果發表會(林口高中): 頒發結業證書、成果暨心得分享	
3/23 (週六)	家庭日	
3/24 (週日)	搭機離台	

	接待學伴	接待學校	加生學伴
第1週: 3/8(五)~3/16(六) 3/17(日)於林口高中交接至第2週接待家庭	劉芳詠	錦和高中	Welch Jada Elizabeth
	朱宛茵	錦和高中	
	鍾世曜	中和高中	Stauth Connor Gordan
	路皓雯	中和高中	Williams Heidi Marie
	丁于暄	石碇高中	Wonnacott Hannah Sophie
	陳映筑	林口高中	Wills Jordan Dawn
	張靖汶	林口高中	
	邱子紜	新莊高中	Slater-Sinclair Mackenzie Lynne
第2週:	游琇婷	雙溪高中	Slater-Sinclair Mackenzie Lynne

3/17(日)~3/23(六)	林子容	北大高中	Welch Jada Elizabeth
	吳宜潔	北大高中	
	高筱淯	新店高中	Wonnacott Hannah Sophie
	陳致妤	海山高中	Williams Heidi Marie
	劉蕙聿	海山高中	Wills Jordan Dawn
	劉和	竹圍高中	Stauth Connor Gordan

2. 昆士蘭交換學習校內學生報名已於昨日截止(2/18)，校內除了負責接待同學外，共有11位報名，預計於2/21中午在圖書館舉行甄選，後續出訪招標事宜，再請總務處協助。
3. 108課綱自主學習部分預計於3/15邀請中壢高商梁家玉主任分享學生學習計畫之指導撰寫與評改，將於近日發文並邀請校內各科召集人前來聽講。

主席提示：

1. **加拿大學生回訪，3/11辦理歡迎儀式及3/22歡送會，請各處室協助。**
2. **5/6~5/15昆士蘭交換學習，透過辦理活動，讓學生有參與教育交流的機會。**

六、人事室報告：

1. 預計於3/6（三）在二樓會議室辦理本校護理師甄選報名。
2. 108年至111年全國公教員工及其親屬長期照顧保險方案，經公開徵選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
3. 108年至111年「闔家安康」－全國公教員工團體意外保險，經公開徵選由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
4. 2/22(五)召開108年度文康旅遊諮詢小組會議，邀請各處室主任、3位級導師、教師會代表及公務人員代表，討論全校性文康旅遊地點等相關事宜，決議後再發通知單邀請同仁參加。

主席提示：

1. **請人事室繼續辦理管理員及護理師招募作業。**
2. **文康活動請各單位代表共同討論，請人事室規劃提早至3、4月辦理，各處室踴躍報名參加，增加人員互動交流。**

七、會計室報告：

1. 請教務處及學務處至「高級中等學校公務與調查統計報表網路報送系統」(址址: https://statistics.moe.gov.tw/high/index.asp)上網填報統計報表，計四表13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獎懲人數、13-1.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案件統計表、14.高級中等學校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孫子女教育補助統計、16.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異動概況。
2. 檢附108年度截至2月15日止補助計畫執行狀況表，請各處室積極執行。

108年度補助計畫執行狀況									
截至2月15日									
									單位:元

處室	注意	經資	補助計畫	補助金額	核銷數	請購數	餘額	備註	結報
		經	L52178 社會善心人士捐贈清寒學生生活費	100,000	40,000	0	60,000		
教務處		經	L52200 2018國外高中開設韓語課程補助~108.6.21	46,290	0	0	46,290		
		經	L87G57 高級中學第二外語課程教師鐘點費~107.12.31	182,880	180,900	0	1,980		
		經	L784SA 108年1-6月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接送服務	165,600	18,200	0	147,400		
		經	L784TB 108年度1-7月學生輔導及身心障礙學生相關臨時鐘點服務人員之勞健保及勞退~12.31	9,580	0	0	9,580	留用至108.12月底	
		經	L87G29 107學年度試辦課程諮詢輔導教師新增鐘點費~108.7.31	35,200	16,800	0	18,400		
	★	經	L78733 108年12年國教課發中心-經常門~108.07.31	1,092,073	94,975	53,382	943,716	林高1,092073+其他校	
	★	經	L777F4 107年12年國教課發中心-經常門~107.12.31	4,255,780	3,612,170	0	643,610	林高1,021,100+其他校3,234,680	請結報
		經	L78702 107-2學期學科能力精進計畫	300,000	8,480	35,275	256,245		
	★	經	L78706 107-2學期推動試行新課綱指定項目經費(經常門)~108.7.31	1,084,000	0	50,000	1,034,000		
	★	資	L787AD 107-2學期推動試行新課綱指定項目經費(資本門)~108.7.31	288,000	0	0	288,000		
		經	L77722 108學年度高中課程綱要協作審閱計畫補助款	230,600	214,935	35	15,630		請結報
	★	經	L87G21 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計畫~107.12.31	4,659,082	1,281,003	298,121	3,079,958	107:4,659,082元 108:3,106,055元	
	★	經	L88G04 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教學計畫~108.07.31	3,106,055	12,000	0	3,094,055		
	★	經	L52203 108(上)旗艦計畫經常門~108.7.31	1,416,000	0	0	1,416,000		
	★	資	L52204 108(上)旗艦計畫資本門-108.7.31	1,162,000	0	0	1,162,000		
	★	經	L52199 108(上)優質化經常門~108.7.31	718,000	19,440	37,192	661,368		
	★	資	L52202 108(上)優質化資本門~108.7.31	840,000	0	30,000	810,000		
學務處		經	L87F83 體育署補助107學年聘任專任教練經費	192,000	0	0	192,000		
	★	資	L97FA2 107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107.10.15	885,000	0	870,000	15,000	427500未入帳	
		經	L52198 第8屆三好校園計畫補助款	35,000	22,558	0	12,442		

		經	L78809 107-2學期模擬聯合國會議補助款	40,000	0	2,000	38,000		
		經	L88P01 107年9-10月因應取消教官薪資所得免稅配套措施值班費	16,000	0	0	16,000		
		經	L88P02 107年11月因應取消教官薪資所得免稅配套措施值班費	8,000	0	0	8,000		
		經	L88P04 107年12月因應取消教官薪資所得免稅配套措施值班費	8,000	0	0	8,000		
圖書館		經	L78712 108年1-6月推動多元閱讀刊物購置補助	56,250	0	0	56,250		
總務處		經	LB7KP3 108年國中教育會考冷氣維護費補助	64,000	0	0	64,000		
	★	經	L52033 家長會支援機械保全	120,000	0	0	120,000		
	★	**經**	LC7C46 能源局節能績效示範推廣補助	872,000	0		872,000		
備註:本表金額係以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系統金額為主									

主席提示：

1. **相關經費請儘速配合執行。**
2. **課發、精進計畫經費，請轉知專案助理玫迪，通知相關單位辦理。**

八、秘書室報告：

1. 請各處室於108年2月27日(星期三)下班前至雲端硬碟-秘書室內填報10712-10903優良事蹟及活動預告表，感謝協助。
2. 暑假行事曆(草案)為配合因應新課程相關時程，在去年12月即放置於雲端硬碟-秘書室內，請相關處室可提前規劃。
3. 3/13召開家長委員會，請各處室至雲端硬碟填寫會議資料。

主席提示：

1. **請各處室配合提供相關資料。**

九、提案討論：無。

十、臨時動議：

案由一、主任教官發言：

建議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由訓育組接案，因為生輔組為獎懲委員會委員及承辦人，如果由生輔組接案，在綜整申訴評議資料及進入議場提報，未做到完全迴避。

- 涂主任發言：組成申訴評議委員會，需設執行秘書及幹事各1人，執行秘書為學務主任，幹事由訓育組或生輔組承辦？
- **主席裁示：申訴評議委員勿與獎懲委員重疊，獎懲委員仍可至會議列席(無投票權)，即有迴避功能，本案由生輔組承辦，統一管理。**

十一、散會：10：00

108 學年度新課綱工作進行式(108→109→110)

主題	項次	工作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課程諮詢	一	確認 108-1 選課作業流程												
	二	遴聘 108 學年度課程諮詢教師												
	三	完成選課手冊編輯												
	四	課程諮詢教師增能												
	五	新生報到(選課輔導資料)												
	六	新生課程說明會												
	七	新生家長課程說明會												
	八	學生課程加退選協助												
	九	課程諮詢輔導(團體輔導)												
	十	課程諮詢輔導(個別諮詢)												10
	十一	課程諮詢記錄登載於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彈性學習	一	擬訂彈性學習時間之實施要點												
	二	規劃彈性學習時間授課及指導師資												
	三	擬訂彈性學習時間學生出缺勤管理機制												
	四	盤點規劃彈性學習時間對應場地空間配置及設備資源												
	五	充實增廣課程研發、共備及試行												
	六	研議及訂定 108 學年行事曆(學校特色活動)												
	七	彈性學習時間授課或指導師資增能培訓												
	八	納入選課輔導手冊及課程諮詢機制針對學生及家長宣導												
	九	課程諮詢/導師/輔導老師指導學生參與彈性學習時間之學習活動												
	十	108 學年彈性學習時間實施檢討及 109 學年兩年段實施準備												

自主學習	一	訂定學生自主學習計畫												
	二	培訓教師審閱學生自主學習計畫												
	三	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家長說明會												
	四	學生撰寫自主學習計畫QA指導												
	五	學生自主學習實施												
	六	學生自主學習成效評估												
	七	學生自主學習校內檢視與改善												
加深加廣	一	填報社會領域探究與實作課程及教學規畫表												
	二	檢視111考招與加深加廣課程關係，進行學校總體課程結構調整												
	三	因應考科與非考科學校課程結構盤整師資需求												
	四	研讀各領域加深加廣選修課程重點												
	五	發展部分領域加深加廣選修課程內容及教材												
團體動能（教學研究會）	一	確認校訂必修，課程"教材"研發進度、跨領域或協同授課"教學"研發進度、"評量"方式討論進度												
	二	確認多元選修，課程"教材"研發進度、跨領域或協同授課"教學"研發進度、"評量"方式討論進度												
	三	確認彈性學習時間，充實性教學課程"教材"研發進度、跨領域或協同授課"教學"研發進度、"評量"內容及方式討論進度												
	四	確認自主學習，計畫書撰寫指導課程研發進度、計畫審查標準研發進度、學生自主檢核表單研發進度等												
	五	確認課程諮詢，團體/個別諮輔內容規畫進度(校本課程地圖、大學學群對應、考招制度、興趣性向量表分析等)												
	六	確認公開授課，社群教學設計規劃、說觀議課進度規劃等												
	七	確認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學生學習成果教師認證線上填報進度規劃												

作業說明：

項目編號	10
項目名稱	新北市各級學校學生申訴評議作業流程
承辦處室	學務處
協辦單位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輔導處、教務處、導師
辦理期程	每學期
辦理時間	學生、學生父母或監護人提出申訴時
注意事項	
相關法令	臺北縣政府法規 89 年 1 月 11 日發布：臺北縣各級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96 年 6 月 22 日台訓（一）字第 0960093909 號函訂定：學校訂定教師與輔導管教辦法注意事項
辦理方式	一、擬定實施要點 學務處擬定草案會知相關處室提供意見，提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 二、組成申訴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申評會） （一）申評會置委員兼召集人1人，由校長兼任。 （二）下設執行秘書及幹事各1人（不參與申訴評議），由校長聘任。 （三）委員十三人，均為無給職，委員任期一年，由校長就下列人員聘任（兼）之： 1、教師代表三人。（含教師會代表至少一人） 2、家長會代表三人。 3、校外公正人士二人。 4、學生代表二人。 5、行政人員代表（含專任職員及教師兼行政人員）二人。 （四）本會委員與申訴事項有直接利害關係者，應迴避之，並由校長另聘代理委員，就該申訴事項代行職務。 （五）委員因故出缺時得另行遴聘，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日止。 三、接案：學生、學生父母或監護人提出申訴 （一）申訴案件之提出應於管教或輔導措施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向申評會提出申訴。 （二）申訴得於評議確定前申請撤回。 （三）申訴應填妥下列事項，由申訴人署名並檢附相關資料： 1、申訴人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明、住址或通訊方式、及與學生之關係，如申訴人為學生本人時，應經父母或監護人在申訴書上簽名蓋章。 2、行政單位或教師之管教措施。 3、申訴之事實或理由。

4、提起申訴之日期。

5、受理申訴之單位（臺北縣○○國民中學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6、載明本申訴事宜有無提起訴願、及其他訴訟，若提起再申訴時，應檢附原申訴書及原決定書。

（四）申訴書不合格者，申評會應於五至十日之期限內通知申訴人補正。逾期不補正者，申評會得逕為評議或不得評議。

（五）申訴案件之提出，經申評會接到申訴決定書時之次日起五日內未提出再申訴，則視為申訴案件評議確定。

四、召開申評會議

（一）申評會於收到申訴人之申訴後，召集人必須於一個月內召開會議。

（二）應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得作成申訴評議決定。

（三）申訴案件之評議採不記名方式多數決。

（四）得視處理案情需要，邀請申訴人之導師、任課老師、教師會、家長、被申訴人或被申訴單位代表列席。

（五）申評會應就教育本質之考量，本公平公正之原則，就書面資料審議學生申訴事宜。

（六）會議之舉行以不公開為原則，但必要時得通知相關人員到會說明。

（七）申訴案有調查或實地了解之必要時，得經學校申評會決議，推派委員組成調查小組為之。

五、送出決定書

決定書應分送雙方正本各一，一份送申訴人，一份送申評會備查。

（一）申訴成立

1、依『學生獎懲實施要點』修正原獎懲。

2、原處分單位或教師認為決定書除有牴觸法令或窒礙難行者得於收達後五日內向申評會申請再評議，但以乙次為限，評議再評議確定後原處分單位或教師應確實執行。

（二）申訴不成立

1、提出再申訴：不服申訴之再申訴，應於接到決定書之次日起五日內，以書面向本會提出，再申訴以乙次為限，再申訴得於評議確定前申請撤回。

2、召開申評會議

3、送出決定書

(1) 申訴成立：同上述『(一) 申訴成立』之內容處理。

(2) 申訴不成立：維持原輔導或管教措施，並持續追蹤輔導。

六、資料歸檔備查

列冊管理每學期資料。

向度二、行政管理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學校網頁對校內教師、職員、家長、學生，具有提供教學資源、教育、宣導與溝通的功能；對校外機關、學校、社會人士與團體，具有宣傳行銷學校的功能，故學校網頁部分資料，需即時更新與維護。	建議負責單位：(資訊組及各處室) 1-1.將請資訊組確認家長會原有資料是否可還原複製至新網頁，如無法恢復將於107下學期期末前重新建置資料並隨時更新資料。(秘書室) 1-2.處室網頁資料將持續保持更新與維護。(總務處)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學校網頁可增加「校友會網頁」。網頁內容需充實與更新的部分：家長會、學科教學網頁、教師部落格、圖書學習資源（部分校外網站無法連結：電子書櫃、ITS互動教學平臺、林高錄播系統，影音串流平臺需更新）、國際教育（資料為2014年以前日本教育旅行、101年度美國國際教育旅行）、學生園地、招生專區（歷屆榜單、經驗分享、媒體報導、影音櫃及師生成果）、防災教育專區（需更新105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各專題專區（性別平等教育網、防治學生藥物濫用網站）、春暉教育、交通安全網、友善校園專區、校園災害管理網頁（無法連結）等。	建議負責單位：(資訊組及各處室) 1-1.防災教育專區網頁資料已完成更新。(總務處) 1-2.圖書學習資源內連結皆為校內連結，因教材有版權規定，僅能校內連結，已於評鑑當日呈現給委員觀看。(圖書館)

向度三、課程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課程計畫實施檢核，實施前、實施期間與實施後各有不同檢核重點，應分階段檢核。從學校所提供佐證資料「課程計畫實施檢核表（106學年度下學期）」可以發現該檢核表係於學期末一次性填寫，亦即一次性將課程評鑑的前中後填完。若此，課程評鑑的意義與功能將大打折扣，形式多於實質。 2.承上，課程計畫實施檢核各領域及科目雖有共同性，但不同領域及科目亦有其差異性及在該學期課程計畫需要強調的重點。目前課程計畫檢核表之檢核項目所有領域/學科完全一致，並不符合領域/科目實際課程設計實務，也無法凸顯某些個別領域/學科所需凸顯的課程設計及檢核要項。 3.學校佐證資料所提供的高一選課問卷（104學年度）係以班級學生就選修課程進行滿意度及相關意見調查，但因未讓學生填寫所選修的課程，所以無法了解個別選修課開課的滿意度及相關意見，從而亦無法提供個別選修課程開課的回饋及改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 1.學期末各科填寫表件事就整體教學情形作檢核，課程實施過程之階段形成性評量於公開觀課後可以經教師間之說課、議課等得到改善意見。 2.將於教學研究會宣導各科發展適合本科教學的評量課程評鑑表間或方式。 3.此已申覆說明。

進意見，甚為可惜。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關於課程計畫實施檢核及評鑑，建議能夠依循的基本前、中後三階段步驟。另外檢核表的設計上除各領域及科目有共同性部分外，亦需要留有各領域 /科目自行設定的彈性空間。 2.關於課程及教學實施問卷，除了了解學生對選修課程的整體滿意度及見外，亦能就各別修課程進行調查。另外，目前所的以多元選為主建議未來學校也能夠發展問卷，就全部的課程類型進行調查包括定必修、校訂加深廣補強性選（如果學校有開設）及彈性學習時間之規劃等。 3.關於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加深廣選修課程及補強性之規劃，目前因部分配套及訊息未明確，以致學校在規劃上可能趨於觀望與保守。建議探究新的政策訊息及課綱設計精神，重新審酌加深廣選修課程及補強性的開規劃。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 1.如上(1.2.)說明。 2.先落實多元選修課程評鑑後逐步實施。 3.加深加廣已依領綱精神開設。

向度四、教學與評量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學習小組雖然規劃理念不以學科知識為限，惟從目前申請的學習小組之計畫來看，仍以學科知識及相關學習為主，其他方面的學習計畫不多。 2.目前佐證資料所供的教學檢核表仍為統一格式及檢核項目，無法回應不同領域及科目在教學實施上的個別需要。教學檢核在不同領域、科目、年段，應該有不同教學重點，並且須依情境結合不同領域或科目回應學校年度的校本規劃或是議題融入等。統一的格式與檢核表件較難對應到不同領域/科目的實際教學實施之檢核，易使檢核流於形式。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輔導室) 1.依建議開放多元主題申請共學，唯無法參與評比，僅能視申請內涵適當支援鐘點費。 2.建請各教研會發展對應本科教學評量與課程評量之表件與工具。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目前申請學習小組的學生偏重學科知識學習並非不好，學會學科如何學習仍是相當重要，惟就十二年國教課綱自主學習之精神與內涵，建議學校仍可透過方案的設計，引導學生開展更多元的自主學習主題。 2.關於教學檢核表，建議各領域及科目必須檢核的共同項目之外，各領域及科目可以有彈性空間，就不同學期或年級、是否搭配校本主題或相關議題融入等，有自行增刪檢核項目的空間，以符合教學檢核的目的與功能。 3.學校在差異化教學方面，目前數學科已有不錯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輔導室) 1.1.依建議開放多元主題申請共學，唯無法參與評比，僅能視申請內涵適當支援鐘點費。 2.如上(2.)敘述。 3.有此構想，將研議逐步推展的可能性。

的實施經驗，建議未來能逐步擴展此經驗於其他領域/學科，例如：英文科。	

向度五、教師專業發展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家長與學生對於教師在學生常規以及行為與課業的要求與管教，有更高的期待。訪評當日亦發現部分班級雖有教室布置，但大多與學習無關，或僅做校務或班務公告之用，班級情境布置有待加強。此外，教師問卷中題項「社區家長或學生對於學校老師抱著不信任、不尊重的態度」得分亦高於本波受評學校平均值，顯示家長對教師專業的信心不足。 2.學校教師社群雖活絡且研習亦多，但學校上傳佐證資料與教師訪談顯示，教師之專業發展活動或研習略顯零碎、缺乏系統性。此外，學生於問卷質性資料表示部分教師上課枯燥乏味，學習動機不高。實地訪評當天的教學觀察與學生訪談亦顯示仍有為數不少的教師採用傳統教師中心的講述式教學，課堂上提供學生合作探究、實驗實作、溝通互動或發表的學習機會不多，甚至有教師以授課時間不足為由，以教師「講述實驗」的方式取代學生動手「實驗實作」。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學務處) 1.於相關會議中宣導加強教師專業能力的持續精進、增加教學活潑與多元 1-1..每學年辦理班級教室佈置競賽，並於競賽辦法中增加學習相關的評分項目，並定期檢視其成效。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在班級經營方面，可藉由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教師同儕間的觀摩學習及分享，加強教師班級經營與情緒管理能力。此外，教師應善用學生各科學習成果與作品，發揮師生創意共同布置班級環境並充實教學資源，以營造更有利學生學習之情境，並藉由班際間的榮譽競賽等多重管道齊下，發揮境教功能，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並維護教師專業形象。 2.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本於自發、互動、共好之理念，強調學生是自發主動的學習者，希望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共同謀求彼此的互惠與共好。教師是學生學習的楷模，也應扮演自發主動的學習者角色，更積極規劃並參與系統性的教師專業發展活動，多觀摩交流「以學生為學習主體」的教學或學習策略，適度運用於課堂教學中，並評估教師專業發展或研習的成效，在驗證與調整中不斷精進教學專業，以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程之素養導向教學。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學務處) 1.積極要求教師精進學習，每學期需有領綱理解素養教學與命題之相關研習 1-1.每學年辦理班級教室佈置競賽，融入創意、學習成果、品德教育及各項活動競賽榮譽表現等，並定期檢視班級環境教育成效。

向度六、學生事務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學校未訂定學年度學務工作計畫，藉以落實執行、適時檢討修訂，以達經驗傳承之成效。 2.學校未定期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之依據，未採用最新資料及時修訂，納入「規定學生獎懲委員會不得兼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及「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 3.未呈現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申評委員會會議等相關資料。 4.學校校網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內容未及時更新，如：【學生手冊】學生獎懲規定內容未更新為最新的「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規定」，仍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做為處罰依據；【友善校園專區網】上傳日期為2013年11月19日，「交通安全宣導」未呈現檔案，「霸凌因應小組」檔案內容只呈現100學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編組表，「宣教成果」檔案內容為99學年度第2學期與100學年度第1、2學期友善校園宣導活動。	建議負責單位：(學務處) 1.每學年訂定學務工作計畫，落實執行並適時檢討改進。 2.依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定期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 3.依相關規定訂定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設置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後續承辦處室請鈞長裁示） 4.依建議定期更新網頁。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建議學校參考學校願景、學校107至110年度中長程教育發展計畫、學生發展需求及相關政策或法令規定，及時訂定系統性、整體性之學校學年度學務工作計畫，並妥為執行，確立檢討改進之評估機制，以期能有效達成預期成效。 2.建議學校依「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及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修訂學校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學校獎懲委員會不得兼任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 3.建議學校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105年10月5日修正）、「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及評議要點」，修訂或訂定學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設置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建立學生正式申訴管道，保障學生權益，促進校園和諧，處理學生申訴事宜。 4.建議學校學務處網頁應及時更新，並充實內容，尤其是法令更新，呈現學校、班級及親師生等各個層面的資訊，讓親師生或社會大眾能經由學校學務處網頁的介紹，了解分享學生事務相關規範作為及師生優良表現，並也達到學校行銷的功	建議負責單位：(學務處) 1.每學年依學校願景、中長期計畫及學生需求，訂定學務工作計畫，落實執行並適時檢討改進。 2.依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作業要點」定期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會議。 3.依建議訂定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設置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建立學生正式申訴管道，保障學生權益，促進校園和諧。（後續承辦處室請鈞長裁示） 4.依建議定期更新網頁。 5.依建議註記未出席會議請假原因。

能。 5.學務處相關會議紀錄及簽到表未全部呈現，或簽到表未簽到之部分留下空白，建議學校若應出席未出席者，應了解原因並於簽到欄空白處註明事由，如：公假、事假或病假等。	

向度七、學生輔導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未呈現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及其他相關人員，每學年接受三小時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之佐證資料。 2.學校行政單位「輔導處」網頁未及時更新，如：【輔導室活動相簿】只呈現105年6月1日林高OPEN DAY。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輔導室) 1.將排入教學研究會與全校備課日教師研習。 2.依建議更新網頁。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建議學校依據「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就讀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教學及輔導辦法」第13條規定：「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及其他相關人員，每學年應至少接受三小時之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鼓勵學校行政人員、普通班教師及其他相關人員，每學年應至少接受三小時之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2.建議學校輔導處網頁應及時更新，讓親師生或社會大眾能經由學校輔導處網頁的介紹，有助於學校各層面情感之促進、資源之分享，快速了解學生輔導相關規範作為及活動剪影，並也能達到行銷學校的功用。	建議負責單位：(教務處及輔導室) 1.如上(1.)敘述。 2.依建議更新網頁。

向度八、校園營造與資源應用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學校圖書館除辦理班級書庫比賽、文藝採編營、閱讀與寫作－名家作品導讀講座、與書商合作不定期舉辦書展等活動外，較少辦理全校性「推動閱讀活動」，不易提升學生圖書借閱率與閱讀力。	建議負責單位：(圖書館) 1.本校於106學年度-上學期-閱讀講座中所辦理之三場講座皆以全校師生為對象，且各至少有超過200師生前往聽講。 於知識平台中檔案為--106學年度-上學期-閱讀講座.pdf。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學校圖書館可增加辦理「學生圖書志工甄選」、「班級閱讀代言人甄選」等活動，帶動學校閱讀風氣，提升學生圖書借閱率與讀力；辦理之活動執行成果可呈現 在圖書館網頁。	建議負責單位：(圖書館) 1.下學期圖書館將試辦＜選書師＞桌遊大賽並選出好書代言大使，辦法正研擬中，希冀藉由此活動培養更多愛書人。

向度九、社群關係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學校網頁家長會專區的各項連結皆無對應資料家長會相關資料的透明公開仍有進步空間。 2.學校雖已依「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訂定「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但部分條文內容應做適度轉化修改，不宜直接複製貼上。例如：第3條。 3.學校雖透過家長會招募志工，但尚未成立志工隊，多位家長於訪談時皆表示並不知道學校有志工招募，顯見學校未能充分掌握並運用社區與志工人才。	建議負責單位：(秘書及學務處、輔導室及圖書館) 1.因原存放主機故障，致無法連結，新設網頁僅有107學年度資料，將請資訊組確認原有資料是否可還原複製至新網頁，如無法恢復將於107下學期期末前重新建置資料。 2.原「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於102學年度訂定，將依評鑑委員建議修訂，需於家長代表大會中提案討論。 3.成立家長志工團體，於每學年初開始招募（學務處）。 3-1.志工招募請於親職日等場合協助宣傳，並請相關處室積極宣導招募(秘書)。 3-2.志工招募惠請於親職日及家長讀書會等場合提供資料以利協助宣傳。(輔導室)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充實並更新家長會網頁，公布委員名錄、會議紀錄、財務等相關資料於學校網頁的家長會專區，朝更專業、透明及公開的方向努力。 2.重新審視「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條文內容，並進行必要轉化與修正。以第3條為例，建議修改為：本校家長會名稱訂為「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會址設於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二段173號林口高級中學校內。前項場所，於學校教學設施不敷使用時，應於通知期限內無條件遷還之。 3.妥適掌握並運用社區與志工人才，成立志工隊並進行適切任務分組，協助學校各項行事、活動及校務發展。 4.學校尚未成立校友會，建議可組織及健全校友會組織，擬訂傑出校友遴選辦法，鼓勵傑出畢業校友引入社會資源回饋母校，並做為學弟妹學習典範。	建議負責單位：(秘書及學務處、輔導室及圖書館) 1.俟資訊組確認原有網頁資料是否可還原後依評鑑委員建議於107下學期期末前完成。 2.原「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於102學年度訂定，將依評鑑委員建議修訂，需於家長代表大會中提案討論。(107期末或108期初會議) 3.成立家長志工團體，於每學年初開始招募，並依各處室需求進行任務分組。（學務處） 3-1.志工招募請於親職日等場合協助宣傳，並請相關處室積極宣導招募(秘書)。 3-2.志工招募惠請於親職日及家長讀書會等場合提供資料以利協助宣傳。(輔導室) 4.是否成立校友會組織將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向度十、績效表現

向度問題與缺失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學校雖能呈現近年的辦學實績與成果，不過整體而言學校品牌與特色並不明顯，加上未見具體的宣傳與行銷方式，不容易看到師生與辦學表現，學校聲望與形象仍有成長的空間。 2.學校規劃有定期追蹤管考與自我評鑑的方法與	建議負責單位：(各處室) 1.惠請各處室提供活動照片以利本校傳單更新時程。(輔導室) 1-1.提供學校比賽與活動等相關成果，利用各種管道宣傳與報導，以達學校行銷之成效。（學務

作為，但自我評鑑過程缺乏外部評鑑的規劃，亦即學校雖具自主管理及品質保證的意識，不過欠缺外部的檢核意見，系統性較為不足，不容易獲得客觀有效的改善建議。	處） 2.利用校園圍牆張貼大圖輸出，藉此宣傳與行銷本校辦學的實績與成果。(總務處)
建議改進事項	具體改善作為(時程)
1.建議學校可更聚焦於學校既有的優勢與特色，有系統的整理學校辦學績效，並思考如何善用外部行銷，例如：家長會、社區及社會公益團體等力量，宣傳師生的表現，讓學校辦學績效能被看見，提升學校的聲望與品牌形象。 2.建議學校可適度引入外部評鑑專家，協助發展出符合學校實際需求的內、外部自我檢核與品保程序。同時也能協助行政團隊增能，提升其教學品質保證的意識，除重視內部檢核外亦能運用外部評鑑，來提升自我檢核的效能，協助校務的持續改進。	建議負責單位：(各處室) 1. 1-1.已設立林口高中官方LINE，隨時發布學校師生優異表現；相關新聞並刊登於林口報及新北市教育局網站宣傳(秘書)。 1-2於家長會定期會議時由校長宣導辦學等各項績效(秘書)。 1-3.提供學校比賽與活動等相關成果，利用各種管道宣傳與報導，以達學校行銷之成效。（學務處） 2.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簽到簿

時間：中華民國108年2月19日09時10分

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主席：

列席者：

出席人員：

秘書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主任教官	
主任輔導教師	請假(補休)
圖書館主任	
總務主任	
人事主任	
會計主任	